

# 徐州市科学技术局 文件

# 徐州市财政局

徐科发〔2023〕29号

---

## 关于开展全市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使用情况 调研督导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技局、财政局，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财政局，徐州淮海国际港务区科技、财政部门，市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我市科技计划项目实施及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工作，保障科技项目高效实施，规范科研经费的管理和使用，以深度总结经验、查找漏洞、采取措施、完善制度、规避风险，提升科技创新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市科技局联合市财政局定于近期组织开展全市科技计划项目实施及经费管理使用情况调研督

导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调研督导范围

2021年（含）以来我市各类科技创新主体立项承担的省、市科技计划项目实施进展及经费管理使用情况，包括基础研究计划、重点研发计划、创新能力建设计划、科技成果转化计划、政策引导类计划、创新支撑计划、碳达峰碳中和科技创新专项等。

## 二、调研督导内容

### （一）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1.项目总体进展情况，特别是项目合同书约定的任务指标完成情况，以及发生的重大调整情况；

2.项目实施取得的突出进展和重要成效，产业化程度和取得经济、社会效益情况；

3.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包括技术路线执行方面遇到的问题，因政策、市场等外部环境变化导致的问题等。

### （二）经费管理使用情况。

1.经费到位及支出情况，包括财政资金是否及时足额拨付或转拨，项目承担单位自筹资金是否按时到位，各项经费支出情况；

2.项目经费是否单独核算、专款专用，是否建有研发经费辅助账，提供真实、完整的财务会计资料；

3.项目承担单位是否建立健全科研和财务管理相结合的内控制度等。

### 三、调研督导方式和时间安排

#### (一) 组织自查(7月28日-9月8日)。

1. 市级科技计划项目承担单位, 按照《关于开展2023年度在研市级科技计划项目中期检查工作的通知》要求, 在线填报《徐州市科技计划在研项目执行情况检查表》, 填报及纸质材料报送要求以中期检查通知文件为准。

2. 省级科技计划项目承担单位, 填写《省科技计划项目实施及经费管理使用情况调查问卷》(附件1), 将项目负责人签字、承担单位盖章的调查问卷以纸质形式(1份)报送主管部门。各项目主管部门根据问卷调查情况, 填写《省科技计划项目实施及经费管理使用情况汇总表》(附件2)。

各县(市、区)报送的《汇总表》须同时加盖科技及财政主管部门公章, 一式2份。

一份由各县(市、区)财政主管部门于9月12日前, 邮寄至市财政局教科文处(地址:徐州市云龙区昆仑大道1号行政中心西三区 550 室, 联系人:刘伟, 电话:83736490, 邮编:221000)。

另一份随同各项目承担单位(项目负责人)报送的《调查问卷》(1套), 由各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按项目计划类别分别报送各相关业务处室(地址:徐州市元和路1号行政中心东区综合楼B区6楼)。

市主管部门管理项目及实行计划单列单位管理项目, 将签字、盖章《汇总表》及《调查问卷》(各1份), 按项目计划类别分

别报送各相关业务处室。

## **（二）重点抽查（9月13日-9月25日）。**

市科技局联合市财政局适时组织业务管理、财务审计人员，开展实地抽查核实工作，重点核查资金到位、项目实施情况，逐一形成项目调研督导意见，按“优秀、良好、一般、限期整改”确定结论。具体时间安排另行通知。

## **（三）整改落实（9月26日-10月20日）。**

实地抽查工作完成后，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形成总体报告。对限期整改的项目提出整改要求与整改时限。项目承担单位及项目主管部门根据督导意见提出对项目进行调整、撤销或终止的处理建议，按程序报市科技局审核或备案，涉及的财政支持经费按原渠道收回。

## **四、结果应用**

本次调研督导工作是项目后续经费拨付、过程管理、结题验收的重要依据。调研督导相关信息将纳入科研诚信记录。各县(市、区)、单位对上级财政经费转拨、本级财政配套经费到位及支出情况，将作为分配市级科技创新资源的重要依据。

## **五、工作要求**

1.请各县（市、区）、单位科技主管部门、财政主管部门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和组织协调，调研督查工作由市科技局发展规划处、市财政局教科文处牵头，市科技局各业务处室分别负责相关计划项目实施进展督查工作。

2.各项目承担单位、主管部门在自查过程中，对发现的问题应及时、主动上报并整改，整改情况同步报送。

附件：1.省科技计划项目实施及经费管理使用情况调查问卷  
2.省科技计划项目实施及经费管理使用情况汇总表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1

## 省科技计划项目实施及经费管理使用情况 调查问卷

项目编号		起止时间			
项目名称					
承担单位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b>一、项目按合同计划进度执行情况</b>					
项目按合同计划进度执行情况 ( ) 1、进度超前； 2、按计划进行； 3、进度滞后 4、停顿					
项目进度未按时完成的，请选择以下原因（可以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1、技术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2、市场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3、经费未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4、项目负责人或技术骨干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5、协作关系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6、其他原因_____					
<b>二、项目资金落实与使用情况（经费单位：万元）</b>					
	项目 总经费	其中			
		省拨款	单位自筹	部门、地方 配套	其他
预算总额					
已到位数					

项目累计支出						
总支出			其中：省拨经费			
			自筹经费			
三、项目已取得的主要成果情况						
经济社会效益情况	新增销售额 (万元)		新增利润 (万元)		新增税金 (万元)	
	创汇 (万美元)		新产品 (个)		新装备(装置) (台)	
	新材料 (件)		新工艺 (项)		新品种(个)	
取得成果情况	发明专利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国外专利		论文总数(篇)		核心期刊(篇)	
	SCI 索引 (篇)		EI 索引(篇)		科技专著(部)	
	研究(咨询)报告 (份)		制定技术标准 (个)		其中国标(个)	
人才培养情况 (人)	国家杰出青年		国家优秀青年		长江学者	
	省双创人才		培养研究生人数		新增就业	
开展服务情况 (仅重大创新载体和新型研发机构填写)	新增孵化企业数		累计孵化企业数		服务企业数	
	承担横向项目数		横向课题经费额 (万元)			

#### 四、项目执行情况说明

1、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包括资金落实、使用及存在问题）

2、项目实际进度情况（包括经济、技术等指标完成情况，重点介绍项目进展、重大突破及工作成效等）

3、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解决措施及有关建议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五、项目承担单位审核意见（主要对项目填写情况是否属实作出评价）

（承担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六、项目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 省科技计划项目实施及经费管理使用情况汇总表

科技主管部门：\_\_\_\_\_（盖章）

财政主管部门：\_\_\_\_\_（盖章）

经费：万元

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承担单位	阶段目标任务 完成情况	是否按 合同执行	省拨经费			自筹经费	
						拨付额	拨付时间	支出额	到位额	支出额

填表人：

填表日期：2023 年 月 日

备注：阶段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填写“进度超前”、“按计划进行”、“进度滞后”或“停顿”。



